

第五章 老子的思想在公民科教學上的應用

上述老子的人性、道及政治的思想，揆其中心意旨在解構心知情識的扭曲異化建置，使心靈能夠復歸，回至無欲、無名、無言、無為的自然境界，與宇宙的生生不已大化之流合而為一。

一、有、無、玄

心知情識的扭曲異化建置，充斥在欲、名、言、為的造作網羅之中，且稱之為意識型態。

每個個體的心知，無法豁顯為自然的無為不言狀態，來朗照萬有萬物，與萬有萬物在道中結合為一。卻透過喪失自我的意識型態，僵化扭曲的觀看外在的事物，以心知的成見來接觸他者；他者同樣以意識型態來與外在對話，終至造成彼此的磨擦衝突。

依老子的義理脈絡，萬有萬物應回歸至道的自然本真生命，清明純淨，彼此方能朗現交映，在道中結合為一。回歸的過程，即是在擺卸解除偽裝的意識型態，從相對的差別名相現象，走入絕對為一的真如世界。此一回歸是需要修煉的工夫。

首先，要能冥觀有、無、玄之中的玄妙真諦，這是教學上應用的第一步，讓學子擺脫名相進入真如的世界。

無，名天地之始；有，名萬物之母。故常無，欲以觀其妙；常有，欲以觀其微。此二者同出而異名，同謂之玄。玄之又玄，眾妙之門。(一章)

反者道之動，弱者道之用。天下萬物出於有，有生於無。(四十章)

有之以為利，無之以為用。(十一章)

莊子天下篇描寫老子是「建之以常、無、有」，可與筆者的有、無、玄相互呼應。無指的是宇宙的本源與開端，是返本歸原的思路，令學子思索宇宙的本源與開端為何，進入了存有及宇宙論的思惟。

無是稱呼向上對本源的探索，而有乃是向前在事物上的開端。⁽¹⁾用《大乘起信論》一心開二門來借譬，無相當於真如門，有相當於生滅門。有是生化的動力，宇宙開創的力量。如此要讓學子了知有無並非歧異，只是形式上的不同，同樣是一心。

真如的無非寂然不動，易經言：神也者，妙萬物而為言者也。感而遂通，即可妙生萬物，所以無並非虛空全然無物。無是萬物之本源，是萬物的存有，它透過有賦予萬物形體的動力；而微便是萬物形成和發展的軌跡了。

無透過有的形式，孕育了芸芸的萬有萬物，但是有是出自於無的本源；所以，只是體與用的形式歧異，都同出於一個道體。在道體中，有與無是沒有區別的。不過，道落入現象後產生作用便有了有，有了有便有了有名，有欲。

在有名、有欲之中，難免會僵化扭曲；因此，必需有回歸觀照的工夫，來體驗宇宙的本源無，有和無便在發展過程後又結合在一起，這稱之為玄。憨山大師在《道德經解》中說：同謂之玄，斯則天地同根，萬物一體，把有、無、玄的真諦烘顯出來。

玄之又玄、眾妙之門。無轉出有來，有創造了形形色色，萬紫千紅的世界；每一微塵細河，都具備萬化之源無的本質。令學子體驗萬化的本源為何？每一萬有萬物都涵蘊著萬化的本源，啟發學子自然、平等的觀念胸襟。

二、死生之智慧

體悟了有、無、玄之間的奧妙，可知有、無、玄不過形式的轉換，其道體之生化妙用是一樣的，便能參透老子的死生之智慧了。

芸芸眾生的生命淵源來自於道，道創生了萬有萬物。

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。萬物負陰而抱陽，沖氣以為和。(四十二章)

一即是道創生萬物渾沌未化時的狀態；因此，可以說一即是道。天地萬物處於渾沌未化一的狀態時，是天清氣朗，一片祥和。

昔之得一者：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寧，神得一以靈，谷得一以盈，萬物得一以生，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。(三十九章)

道之為一內涵為何呢？旨在道法自然，道常無為而無不為，表達老子對終極真實的看法與體認。宇宙的生成發展，自本如此，生生不已，生與死仿若出發與休息，休息之後再出發，恰似晝夜之循環；因此，並無所謂生死滅絕的問題，原是萬物自然無為生滅循環中小小的現象。人俯仰生息於自然之間，不要違抗拂逆自然的規則，要如落葉歸根般的無聲無息，進入生生不已的自然大流之中。如此，便能克服生死無常的恐懼，回歸天道本根的自然。老子的生死智慧，可為公民科生死學的教學應用。

三、異化的意識型態

四方六合本處於天清氣朗渾沌未化的一之狀態，但心知與情識的發用，會令萬有萬物的生成發展遭受扭曲異化。

天無以清，將恐裂；地無以寧，將恐發；神無以靈，將恐歇；谷無以盈，將恐竭；萬物無以生，將恐滅；侯王無以貴高，將恐蹶。(三十九章)

故失道而後德，失德而後仁，失仁而後義，失義而後禮。夫禮者，忠信之薄而亂之首。(三十八章)

離開了道的自然無為之渾沌，生起了有無相生，難易相成，長短相較，高下相傾之相對名器制度之網羅之中。用成見來觀看大千，以名欲來堆積是非，這即是意識型態的魔障，造成了混亂動盪的世界。

大道廢，有仁義。智慧出，有大偽。六親不和，有孝慈。國家昏亂，有忠臣。(十八章)

對於意識型態的界定，眾說紛紜，擇其要約者為，一套思想和信仰系統，並能發揮社會宰制的功能。更細而析之，可說明如下：

- (一)一套解釋複雜社會現象的系統，使得個人或團體依循並單簡化從事社會、政治抉擇的符號系統。
- (二)一套極端的社會政治想像，主張對現狀進行激烈的改變。
- (三)為統治階級利益和地位辯護的歪曲理念。
- (四)政治社會化過程，形成一套有關社會系統的有選擇性或歪曲的理念。(2)

上述的界定，意識型態的結構已經超越溝通雙方的主體性，而立於社會實在(Social Reality)的層面。Karl Mannheim認為，現代社會是一結構分化、社會價值、社會利益、利益團體分殊的社會。思想觀念，常不作理論上的辯駁，而直接著眼於觀念下的集體潛意識動機，其目的是以摧毀社會政治效力為目的。(3)

有些學者，如阿圖塞(Louis Althusser)更將意識型態窄約化，從廣闊的社會實在面侷縮於國家機器上；國家機器等同於意識型態。國家的功能不只是強制的關係，它還是教化的機器。統治者的意識型態，利用從屬和分化，就有助於資產階級的社會宰制之依據，以依據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再生產。(4)

溝通的主體纏繞於重重的意識型態葛藤之中，哈伯瑪斯提出的背景式共識(contextual consensus)－非理性共識，即在闡明扭曲溝通的制度化。生活世界的場域為意識型態所塑造，被判斷為真的命題或陳述，只不過是意識型態的真而已罷了。(5)

居於統治地位的意識型態，它並不是野蠻粗暴的橫加於人們。它會偽裝扮飾，以一組連貫的法則之形式出現，並為人們普遍接受，用以證明其現存權力關係的正當性，⁽⁶⁾此為意識型態合法性、正當性之建構過程。

面對扭曲的意識型態結構，造成道性流失，情欲蠢起，社會動盪，老子痛心疾首。他對社會實在的結構採取否定的態度，滌除心知情識的魔障，讓本心恢復自然的原來面目，彼此通為一氣，天地一指、萬物一馬，在道中心光交映。但是，純僅心光交映，喪失語言、制度之所的溝通，道性的生命又如何能成長呢？

澄清心志，否定扭曲的社會實在之意識型態結構，又可為高、國中公民科教學上之應用。

四、結論

有、無、玄及死生智慧，否定扭曲的意識型態結構，無非都要破除相對的名相結構，讓萬物能在平等的基礎上，相互溝通交流，返回自然的原來面貌，令世界在平和的基礎上自化物化的逍遙生長。

可是，溝通交流，需要語言及制度為工具，作為成長的資糧，老子滅絕了語言、制度，道性的生命將無所傍依。

註：

- (1) 吳怡，《老子釋義》，台北：三民書局，民國九十一年，頁五。
- (2) Harry M. Johnson, "Ideology and The Social System in David L Sills ed.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, Vol. 7, pp. 76-77."
- (3) 黃瑞琪，《曼海姆》，台北：風雲論壇出版社，民國七十九年，頁九二。
- (4) 麥克唐納著，陳璋津譯，《言說的理論》，台北：遠流出版社，一九九〇年，頁四五。
- (5) 李英明，《哈伯瑪斯論》，台北：東大圖書公司，民國七十五年，頁一一八。
- (6) David McLellan 著，施忠蓮譯，《意識型態》，台北：桂冠出版社，一九九一年，頁一〇四。